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股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5月22日在其官方网站上发布了《并购重组委2020年第22次工作会议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定于2020年5月28日上午9:00召开2020年第22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金宇，证券代码：000803）自2020年5月28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公司将在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公布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并购重组委的审核结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8日